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姜滨先生通知，获悉姜滨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姜滨先生	非第一大股东，但为实际控制人	45,000,000	2017年9月21日	2018年9月19日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0%
		15,000,000	2018年2月1日	2018年9月19日		3.00%
		20,000,000	2018年5月31日	2018年9月19日		4.00%
		15,000,000	2018年8月21日	2018年9月19日		3.00%
合计		95,000,000				19.00%

2、股东股份被再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姜滨先生	非第一大股东，但为实际控制人	60,900,000	2018年9月21日	2019年9月20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18%	用于公司外围技术储备及个人资金需求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姜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00,101,5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41%，本次解押、再质押完成后，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284,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8.77%。

4、实际控制人质押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截至公告披露日，姜滨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姜滨先生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表；
- 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